

##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成立鹏鼎控股慈善基金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鼎控股”或“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热心公益事业，回报社会，增加社会福祉。为更好践行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规范和提高公司公益慈善事业效率、效能，持续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公司拟设立“鹏鼎控股慈善基金会”，在保护环境、开展职业教育、发展电子技术、帮扶弱势群体、响应其他公益需求等方面开展公益活动，善尽社会责任。

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召开鹏鼎控股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鹏鼎控股慈善基金会的议案》，同意发起成立“鹏鼎控股慈善基金会”。本次设立慈善基金会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一、设立基金会基本情况

1. 基金名称：鹏鼎控股慈善基金会
2. 基金性质：非公募基金会
3. 办公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海秀路2023号鹏鼎时代大厦
4. 基金宗旨：鹏鼎控股慈善基金会致力公益事业，倡导社会责任，以推动社会公益活动、提升教育水平、保护环境、发展电子技术、提升公民道德意识及人格养成为宗旨。
5. 业务范围：保护环境、开展职业教育、发展电子技术、帮扶弱势群体、响应其他公益需求等社会公益活动。
6. 发起人：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7. 原始基金数额：200万人民币，由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以上事项具体以行政主管部门的登记核准情况为准。

## 二、设立慈善基金会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 本次设立公益慈善基金会，有利于更好践行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规范和提高公司公益慈善事业效率、效能，持续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通过推进保护环境、开展职业教育、发展电子技术、帮扶弱势群体、响应其他公益需求等一系列公益活动为全社会和谐尽一份力，践行社会责任。

2. 基金会成立后，公司将根据具体情况每年以不超过公司当年净利润 1% 的金额向基金会捐款，以确保基金会的发展和运营的可持续性。公司本次设立及未来维护慈善基金会的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鹏鼎控股慈善基金会成立后，公司将严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核准的业务范围开展各项公益活动，自觉接受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和引导。

特此公告。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30 日